

# 吕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吕住建函〔2020〕38号

## 吕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转发山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山西省扶贫开发办公室《关于印发〈2020年山西省农村危房改造逐户排查工作方案〉的通知》的通知

各县（市、区）住建局：

根据省住建厅和省扶贫办联合印发的《关于印发〈2020年山西省农村危房改造逐户排查工作方案〉的通知》（晋建村字〔2020〕32号）文件安排，要求各地开展农村建档立卡贫困户住房安全保障逐户排查工作，现将有关文件转发给你们，请你们主动与扶贫部门对接，按照方案要求认真做好逐户排查工作，对核查发现的住房安全问题建立清单，及时整改，并于每周四16:00前报送排查整改进度。

附件：《关于印发〈2020年山西省农村危房改造逐户排查工作方案〉的通知》（晋建村字〔2020〕32号）

吕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年3月11日

（依申请公开）



# 山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山西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文件

晋建村字〔2020〕32号

---

## 山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山西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关于印发《2020年山西省农村危房改造 逐户排查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扶贫开发办公室：

为全面贯彻省委、省政府打赢脱贫攻坚战决策部署，严格落实省委经济工作会、农村工作暨脱贫攻坚工作会议精神，深入推进农村危房改造，切实做好动态保障工作，根据《关于印发〈2020年全省农村危房改造工作方案〉的通知》（晋建村字〔2020〕20号），决定开展农村建档立卡贫困户住房安全保障逐户排查工作，

现将工作方案印发各市，请按照方案要求认真做好逐户排查工作。



山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山西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2020年3月9日

(依申请公开)

# 山西省农村危房改造逐户排查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脱贫攻坚决策部署，积极做好农村危房改造“动态保障”工作，巩固提高脱贫攻坚住房安全保障工作成效，制定2020年农村危房改造工作逐户排查工作方案。

##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总书记扶贫重要论述为指导，坚决落实“四为四高两同步”工作思路和省委经济工作会、农村工作暨脱贫攻坚工作会议精神，紧紧围绕脱贫攻坚住房安全保障工作目标，开展建档立卡贫困户住房安全保障逐户排查，对存在住房安全问题的建档立卡贫困户及时实施动态保障，确保上半年农村建档立卡贫困户住房安全全部得到基本保障，脱贫攻坚住房安全保障工作成效得到进一步巩固提升。

## 二、逐户排查范围

以全国扶贫开发信息系统中建档立卡贫困户信息数据为依据，分两种情况对建档立卡贫困户住房安全进行逐户核查：

1、实施易地扶贫移民搬迁、采煤沉陷区治理、地质灾害治理等项目的建档立卡贫困户，由各县（市、区）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组织排查整改，确保高质量实现住房安全保障目标；

2、不实施搬迁的建档立卡贫困户，按照已完成改造、今年改造、不需要改造三种类型，由住建部门牵头开展核查，5月底前完成。对核查发现的住房安全问题建立清单，确保应改尽改。

其他低保户、分散供养特困人员、贫困残疾人家庭三类重点对象逐户排查工作，由县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按照本方案要求认真组织，并针对问题及时整改到位，确保住房安全得到有效保障。

### 三、重点任务

(一) 扎实组织逐户排查。市、县住建和扶贫部门要对照全省农村建档立卡贫困户名单，逐户开展住房安全保障情况排查。以全国扶贫开发信息系统中建档立卡贫困户信息为依据，对未实施搬迁的建档立卡贫困户进行逐户排查。

(二) 实行台账管理。一是建立“问题台账”，市、县住建部门和扶贫部门要对照逐户排查发现的住房安全问题建档立卡贫困户建立“问题台账”。二是建立“整改台账”，整改台账要明确整改时限、整改方式、责任人员、整改要求等。三是建立“销号台账”，实行整改台账销号制，对已完成整改的农户及时销号处理，对整改不达标、群众不满意的责令督办整改。

(三) 完善系统数据。住建部门将排查发现存在住房安全问题的建档立卡贫困户及时纳入今年危房改造范围，并将农户信息于5月底前录入农村危房改造农户档案信息检索系统，并按照改造实施情况，及时完善数据信息。

### 四、排查步骤

3月1日—5月31日，分为三个阶段。

第一阶段：安排部署（3月1日-10日）

一是市、县住房城乡建设部门、扶贫部门按照全省村镇建设



工作视频会议精神，对逐户大排查工作及时安排部署，强化机构、人员配置，明确工作责任，保障工作顺利开展。二是县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遴选农村危房改造政策精通，具备危房改造基本技术水平的调查人员，系统学习《山西省农村住房危险性评定办法》，精准掌握农村危房鉴定评定技术标准和要求，压实排查工作责任，扎实开展工作培训。

### 第二阶段：开展排查（3月11日-5月20日）

根据扶贫部门提交的全国扶贫开发信息系统中建档立卡贫困户名单，对未搬迁建档立卡贫困户开展逐户排查工作。在初查的基础上，对疑似危房组织逐户鉴定，鉴定属于危房的实施改造，改造完成后进行住房安全性认定，并出具报告；鉴定不属于危房的，结果可作为住房安全有保障认定的依据。对没有列入疑似危房的房屋，由县级住建部门牵头，镇（乡）、村、农户共同参与，实施住房安全性认定，并出具报告。

### 第三阶段：复核上报（5月21日-31日）

县级房城乡建设部门将更新修正后的建档立卡贫困户危房改造台账送同级扶贫部门复核确认，并认真整理问题排查报告，于5月25日前联合县级扶贫部门报市级住建部门和扶贫部门。各市住建部门会同市扶贫部门复核确认形成工作报告于5月31日前报省住建厅和省扶贫办备案。

## 五、推进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扶贫部门要

高度重视排查工作，加大人力物力投入，要明确专门负责人员，压实工作责任，实事求是、精心组织、合理安排，严格按照时序安排，认真组织排查工作，确保排查工作高质量完成。

**（二）开展逐户核查。**对建档立卡贫困户逐户排查，全面核清危险房屋动态保障任务底数，积极做好农村住房危险性鉴定工作，确保不漏一户、不落一人，完善动态保障任务台账，确保危房改造动态保障任务精准实施，进而严格落实动态保障长效机制。

**（三）及时更新台账。**县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乡（镇）政府要根据排查结果，及时对照农户档案信息检索系统进行数据更新，务求数据信息客观、真实、准确反映本地农村危房状况，确保危房改造精准实施。

**（四）排查改造同步实施。**全省脱贫攻坚住房安全保障工作务于6月底前全面完成，县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和扶贫部门对排查确认的住房安全保障未达标的农户，应立即开展住房安全保障工作，做到边排查边整改，逐户排查和改造工作同步实施。

**（五）加大宣传力度。**县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扶贫部门要积极宣传农村危房排查工作，引导群众积极参与，激发广大干部群众的积极性、创造性，为农村危房改造工作深入推进打牢坚实基础，做出积极贡献。

附件：1. \_\_\_\_\_市未搬迁农村建档立卡贫困户危险住房逐户



排查结果周报表

2. \_\_\_\_\_市未搬迁农村建档立卡贫困户危险住房逐户

排查发现问题清单周报表

3. 全省农村建档立卡贫困户数量分布表

附件1

# 市未搬迁农村建档立卡贫困户逐户排查结果周报表

报送单位：市住建局（章）

市扶贫办（章）

报送时间：2020年3月 日

县	排查进度情况			排查发现问题						备注 采煤沉陷 区治理、 地质灾害 治理搬迁 总户数			
	未搬迁建 档立卡贫 困户总户 数（户）	已排查户 数（户）	排查 进度（%）	质量问题		鉴定问题		认定问题					
				已改造房 屋质量问 题（户）	未改造房 屋质量问 题（户）	应鉴定未 鉴定户数 （户）	鉴定不准 问题 （户）	应认定未 认定户数 （户）	认定不准 问题 （户）		其他问题		
国贫县	××县												
	××县												
	××县												
	××县												
省贫县	××县												
	××县												
	××县												
	××县												
其它县	××县												
	××县												
	××县												
	××县												
合计													

备注：本表每周五下午16时前报回。

附件2

# 市未搬迁农村建档立卡贫困户逐户排查发现问题清单周报表

报送单位：市住建局（章）

市扶贫办（章）

报送时间：2020年5月 日

县、镇（乡）、村		农户姓名	排查发现问题描述	解决措施	解决时间	责任人
困贫县	××县 镇（乡） 村					
	××县 镇（乡） 村					
	××县 镇（乡） 村					
	××县 镇（乡） 村					
	××县 镇（乡） 村					
省贫县	××县 镇（乡） 村					
	××县 镇（乡） 村					
	××县 镇（乡） 村					
	××县 镇（乡） 村					
	××县 镇（乡） 村					
其它县	××县 镇（乡） 村					
	××县 镇（乡） 村					
	××县 镇（乡） 村					
	××县 镇（乡） 村					
	××县 镇（乡） 村					

备注：本表每周五下午16时前报回。

全省未搬迁建档立卡贫困户数量分布表

县名	数量(户)	县名	数量(户)	县名	数量(户)
全 省	867683	山阴县	6401	河曲县	8786
太原市	18350	应 县	5153	保德县	10911
阳曲县	6894	右玉县	6477	偏关县	8987
娄烦县	11456	怀仁市	251	原平市	5698
大同市	89664	晋中市	92808	风景区	1017
云冈区	628	榆社县	14818	临汾市	81791
新荣区	5448	左权县	17207	尧都区	2966
阳高县	11465	和顺县	16613	曲沃县	1172
天镇县	12078	昔阳县	17156	翼城县	1869
广灵县	16155	寿阳县	5739	襄汾县	1589
灵丘县	12538	太谷县	3416	洪洞县	4133
浑源县	19033	祁 县	4567	古 县	5037
左云县	3363	平遥县	8474	安泽县	6134
云州区	8956	灵石县	4818	浮山县	6413
阳泉市	10552	运城市	78751	吉 县	6831
郊 区	1354	盐湖区	4690	乡宁县	8988
平定县	5081	临猗县	5771	大宁县	5278
盂 县	4117	万荣县	7163	隰 县	6261
长治市	92261	闻喜县	8277	永和县	5199
上党区	3912	稷山县	3155	蒲 县	5718
襄垣县	1194	新绛县	4313	汾西县	12293
屯留区	2588	绛 县	5132	侯马市	407
平顺县	13825	垣曲县	9844	霍州市	1503
黎城县	3494	夏 县	8774	吕梁市	193733
壶关县	31004	平陆县	11224	离石区	4671
长子县	3952	芮城县	4507	文水县	2254
武乡县	15216	永济市	3895	交城县	9765
沁 县	9370	河津市	2006	兴 县	25707
沁源县	4849	忻州市	164738	临 县	72387
潞城区	2857	忻府区	7099	柳林县	10665
晋城市	20286	定襄县	3814	石楼县	14584
沁水县	3011	五台县	24008	岚 县	18211
阳城县	3320	代 县	19340	方山县	17397
陵川县	7503	繁峙县	21641	中阳县	6012
泽州县	3503	宁武县	14362	交口县	7351
高平市	2949	静乐县	13845	孝义市	2300
朔州市	24749	神池县	9549	汾阳市	2429
朔城区	1330	五寨县	9297		
平鲁区	5137	岢岚县	6384		



